

以價值判斷代替法律判斷 等同縱容違法暴力行為

黎子珍

羅冠聰、黃之鋒及周永康三人「佔領」政總公民廣場，掀起違法「佔中」，令香港陷入79天無法無天的半癱瘓狀態，社會影響惡劣。如今法官以價值判斷代替法律判斷，輕判三人，等同縱容姑息違法暴力行為，對社會傳遞負面信息，未來可能有更多激進搞事者衝擊法治，破壞社會穩定。律政司應繼續上訴，從嚴懲處三人，才能彰顯法治。

前年「9·26」雙學衝入政總公民廣場，掀起大規模破壞法治的違法「佔中」序幕，候任立法會議員羅冠聰、黃之鋒及周永康三人，早前分別被裁定非法集結罪成或煽惑他人參與非法集會罪成，分別被判社會服務令及緩刑，律政司要求覆核判刑，認為「即時監禁是唯一合適的判刑」。案件昨日於法庭進行覆核聆訊，裁判官稱經考慮後，相信他們真心表達政治訴求，非只為自己利益，年輕人行動往往較為純真，法庭應以寬容態度處理，拒絕律政司的申請，維持原判。

裁判官不應只特殊考慮被告的動機

控方陳辭時稱，希望裁判官考慮事件中的非法集結的規模和後果，而且行動並非事出突然，而是有經事前討論，這些情況都與被告刑責有關。律政司代表又指，裁判官考慮刑罰時，不應只特殊考慮被告的動機，而是被告沒悔意，社會服務令也不能替代監禁。

但裁判官不同意，表示經考慮後，相信他們真心表達政治訴求，非只為自己利益，年輕人行動往往較為純真，法庭應以寬容態度處理，遂判羅冠聰接受社會服務令120小時、黃之鋒接受社會服務令80小時，而由於周永康下月將赴倫敦政治經濟學院修讀全日制的碩士課程，未能履行服務令，故判他入獄3周、緩刑1年。

價值判斷不能代替法律判斷

裁判官是以價值判斷代替法律判斷。所謂價值判斷，指將某一價值（包括好惡、美醜或可欲）賦予一個事物、行動或是實體（entity），充滿主觀性和不確定性；所謂法律判斷，在法學上是用來指稱對客觀存在的法律原則、規則、制度等所進行的客觀分析與判斷。很明顯，價值判斷毫無客觀標準，從不同視角作出的價值判斷可以五花八門。因此，價值判斷不能代替法律判斷，法律判斷與具體的案件事實相關聯，具體的案件事實

直接限定了法律文本範圍，選擇合適的法律文本用於解釋，尤為重要。

因此，律政司提出刑罰覆核，強調參與或煽惑非法集結罪為嚴重罪行，參與非法集結人數眾多，各被告有組織及預謀犯案，缺乏真誠悔意，表示此控罪一般會判即時監禁的阻嚇性刑罰，並指三人犯案動機不能構成特殊情況，判處社會服務令屬原則上犯錯，亦不認同具特殊情況可判緩刑，故判即時監禁才是唯一合適判刑。

裁判官以價值判斷代替法律判斷，等同縱容姑息違法暴力行為。裁判官說：「三合會跟一班學生表達訴求，都好大分別喇嘛。」但是，法治精神其中一個重要原則是「法律面前，人人平等」，指法律普遍適用於所有人。不論是三合會或一班學生或任何人，觸犯法律均要受到法律的制裁。

判刑過輕等同縱容違法暴力行為

香港是法治社會，如果容許一些人為了政治訴求挑戰法律底線的話，可以說是後患無窮。不能因為羅冠聰、黃之鋒及周永康三人是真心表達政治訴求，就可以凌駕法律，就可以為所欲為，法庭卻以寬容態度處理，這是對法治的衝擊和對社會的禍害。

羅冠聰等人以「公民抗命」為幌子，以違法作為行動

號召，從一開始就已走上大規模破壞法治的道路。羅冠聰等人發起所謂「重奪公民廣場」行動，打開了「佔中」所謂「違法達義」的潘朵拉盒子，釋放了無法無天的暴力出來，法治香港的根基受到嚴峻挑戰。在法律形同虛設，罪與罰嚴重失衡，犯事無須付出成本的情況下，判刑過輕無阻嚇力，只會助長暴力抗爭歪風，等同為愈來愈暴力化的「港獨」火上加油。

關鍵是羅冠聰、黃之鋒及周永康三人完全無悔意，不後悔「公民抗命」，豈能姑息。法官以價值判斷代替法律判斷，對三人輕判了事，變相縱容、姑息有關惡行，只會令他們有恃無恐，膽子愈來愈大。若不妥善嚴明執法，不依法懲罰為非法「佔領」行動掀起序幕的策劃者和衝擊者，後患無窮。

鑒於本案罪行性質嚴重，加上有多項加重刑責的因素，以及各被告沒有真情悔意，故此判處社會服務令是原則上犯錯及明顯不足，案中各被告亦無特殊情況可以緩刑，即時監禁是唯一合適的判刑。律政司應繼續上訴，堅持從嚴懲處三人，才能彰顯法治。



簡介會晤候任議員 林鄭籲勿阻拓土地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陳庭佳）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昨日主持簡介會，向候任立法會議員介紹特區政府於民生、青年及教育等方面的工作，超過30名候任議員出席，其中10人為反對派及激進「本土派」，但多人提前離開，未有出席之後的午宴。林鄭月娥希望候任議員能夠多掌握政策議題和理解特區政府，特別是本屆特區政府在各方面的工作。建制派議員形容，是次交流氣氛良好，希望新一屆議會也是如此，並引述林鄭月娥提到各項政策需要土地及房屋才能執行，期望議員不要阻止特區政府開拓土地資源。有反對派候任議員說簡介會有用，有助掌握政策議題及數字，下次也會出席。



林鄭月娥與多名官員為候任立法會議員舉行簡介會。 葛瓊帆facebook圖片

林鄭月娥昨日在會展主持簡介會，向立法會候任議員介紹特區政府工作，並設午宴款待。超過30名候任議員出席，包括20多名建制派和10名反對派及激進「本土派」，而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建宗、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高永文、教育局局長吳克儉及署理民政事務局長許曉暉亦有出席。

林鄭月娥在簡介會前表示，會上重點包括介紹特區政府的民生、青年及教育等工作，稍後勞福局、食衛局、教育局及民政事務局會安排另外4場簡報會，涵蓋房屋、土地供應、環境和創新及科技等議題。「我知道立法會秘書處亦為議員安排了一些簡介會，是關於公共行政和法律草擬工作，我們獲得邀請亦會派我們的同事出席這些簡介會。」她希望立法會議員在未宣誓就職前，能夠多掌握政策議題和理解特區政府，特別是本屆特區政府在各方面的工作。

林健鋒：交流氣氛好

經民聯副主席林健鋒在會後表示，是次交流氣氛良好，官員有問有答，亦無人「掙嘢」，期望新一屆立法會也是這樣。民建聯

的葛瓊帆引述，林鄭月娥在會上提到，要推動任何政策，無論住房、醫療、教育、青年、安老、體育等，都都需要有土地及房屋才能執行，期望新一屆立法會議員不要阻止特區政府開拓土地資源。她又指，民建聯主席李慧琼提出香港學生必須學習中國歷史，吳克儉回應指初中已經有教歷史，最重要是不要悶，所以安排內地遊學團親身體驗更好。

反對派「本土派」提前走

多名反對派及激進「本土派」候任議員提前離開，未有出席午宴。民主黨的許智峯稱簡介會有用，以資訊性為主，有助新議員掌握政策議題及數字，下次也會再出席同類簡介會，但希望增設更多提問和交流環節，以改善行政立法關係。「青年新政」梁頌恆和游蕙禎就稱，因要接受傳媒訪問而提早離開，出席是因為他們「關心民生政策」，將視乎議題決定是否出席下次簡介會。



曾俊華（中）出席漫大舉行的中國傳統武術與現代社會研討會，並發表演講。 梁錫堯攝

財爺籲「勇武派」思考「上善若水」



「身為一名『竹昇仔』，全靠學武術認識中國文化。」財政司司長曾俊華昨日在一個中國武術研討會發言時，憶述自己在美國生活時學習武術的經歷。他表示，習武能磨練意志和耐性，亦令他明白「天外有天，人上有人」的道理，對自己做人處世很有幫助。他又說，武術中「上善若水」的比喻，值得大家學習，尤其是現時社會中主張「勇武」的人，呼籲大家思考「勇武」的意義。

曾俊華昨日在出席漫大舉行的武術人生觀講座上致辭時表示，中國武術博大精深，源遠流長，不同派別也因應當地風俗、文化，發展出各自特色，形成一個百花齊放的武林體系，是中國文化的重要部分。自己當時身處國外，但他與其他外國華僑的愛國程度，都不亞於身在中國者，尤其是在離開國家一段距離，看待事物的角度有所不同。

他說，自己在美國生活了20年，是名副其實的「竹昇仔」，學習武術成為他認識中國文化最直接的途徑。自己曾學過白眉、南螳螂、北少林，但時間都不長，因有緣在波士頓遇到自己師父，開始學習洪拳，一學就學了10年，而花最多時間、學習得最有系統的是洪家「虎鶴派」，「我的師公就是離開不久的洪拳大師林祖。他是林世榮的侄子，亦是林館的嫡系傳人。」

曾俊華笑說，「在我習武的年代，相信因為黃飛鴻的關係，洪拳當時相當流行，近年就因為葉問的電影比較多，亦較多人講詠春，所以不少朋友都談會我打詠春。我稍為見過人玩『小念頭』，但我沒有玩過詠春。所以每一次有些人問我是否學詠春，我都會不厭其煩地澄清，我其實是洪拳弟子，我相信在座各位武林同道，大家都可能理解我這一份堅持是很重要的。」

習武強身練意志 學懂謙卑

曾俊華表示，習武令他強身健體之餘，亦磨練意志和耐性，讓他明白做人要謙卑，知道「天外有天，人外有人」的簡單道理，對自己今日做人處世非常有幫助。

他又提到，自己很喜歡和尊重香港拳手曹星如，認為他是香港近年來最出色的拳手，雖然年近30歲仍能保持出色狀態，而且一直進步，越戰越勇。

對於現今西方式武術較中國功夫更受歡迎，曾俊華認為功夫需要重新包裝，改變過時的訓練方式，吸引年輕人的興趣，才能傳播中國武術的文化和內涵。

他引述老子《道德經》中「上善若水」作比喻，認為水看似柔弱，形態能被隨意改變，但也可以有洪水之力造成強大衝擊，值得大家學習，尤其是現時社會中主張「勇武」的人。他呼籲社會要了解「勇武」的意義，又希望主張「勇武」的人了解「上善若水」的含義。 ■記者 鄭治祖

支持藝術

身在敦煌的特區民政事務局長劉江華（左），昨日和澳門文化局局長吳鳴鳴同在敦煌參觀文化年展。是次年展，港澳藝術家也有作品展出，兩位局長身體力行，鼎力支持藝術家。



鄭俊宇橫洲建屋立場飄忽 政棍本色無所遁形

郭中行 資深評論員



行政長官梁振英昨日聯同財政司司長曾俊華，以及運輸及房屋局、發展局等官員，開記者會交代橫洲發展計劃。梁振英表示房署曾就橫洲項目向地區人士進行4次遊說工作，地區人士反對興建1.7萬個單位，令道路擠塞，影響棕地的經濟活動及有關人士生計等，為免拖累發展項目，他本人決定採先易後難方式，先作第一期發展，及後找到發展棕地解決方案後再進行二、三期，1.7萬建屋目標則維持不變。

至此，整體橫洲事件已經十分清楚，就是特區政府

在新界建屋問題上面對地區很大的阻力，包括地區人士及區議會，為免影響整個計劃，才要採取分期方式進行，而建屋目標並沒有減少。固然，整個計劃未能同步上馬，確實令人失望，但房屋發展始終要顧及地區居民的反響，港英時期「推土機」式的發展模式已經行不通，既然不能霸王硬上弓，政府的折衷做法也是無可奈何，當中更不涉及所謂「官商鄉黑勾結」的指控。

反對派將事件上綱上線，將土地發展的問題穿鑿附會，加上無限想像力，更指責政府未能達成建屋是向地區人士「跪低」云云。山雨欲來風滿樓，反對派炒作橫洲事件根本是帶有明顯的政治目的，企圖借刀殺

人。然而，反對派的指責完全是罔顧事實，違反邏輯，現時誰在阻撓政府在新界建屋？當中有地區人士，但更多的卻是朱凱迪之流的所謂保育分子及反對派議員，包括「超區」票王鄭俊宇。

據記錄，在2014年3月17日，房署和民政處與橫洲發展受影響區域的區議員王偉賢和鄭俊宇會面，二人都贊成橫洲縮小規模至興建4,000個單位。但在同年6月的元朗區議會上，鄭俊宇等多名反對派區議員又轉口，質疑即使將建屋計劃縮小至只有4,000個單位，仍會令區內交通及其他配套設施超出負荷，即是說要一減再減。鄭俊宇的算盤很簡單，沒有居民會希望自己住的地區突然增加大量人口，所以都不會贊成大型的發展計劃，而鄭俊宇為了討好居民，於是罔顧香港建屋的需要，不斷向政府施壓要求縮減建屋規模，他的立場是很明確的。

從政者貴乎貫徹始終，但諷刺的是，當反對派近日

全力炒作橫洲事件，作為打擊特區政府的武器之時。鄭俊宇又再次變臉，加上一腳，批評政府縮小建屋計劃，對市民不公平。估不到，鄭俊宇年紀不大，但反對派政客的政棍伎倆卻已青出於藍，將自己過去反對橫洲建屋的言論拋諸腦後，其變臉之快、立場之飄忽，恐怕令不少政客自愧不如。

事實上，鄭俊宇是元朗區議員，在地區工作多年，肯定知道地區上對於橫洲建屋的意見，也知道政府的難處，最終要分期發展，也是折衷的做法，並沒有可質疑之處。但在事件中鄭俊宇不但沒有講出半句公道話，更公然打倒昨日我，為了打擊特區政府，不惜捏造事實，明明自己也贊成減少建屋，卻反過來指責政府，毫無從政者的誠信和操守。常言道：「學壞三日，學好三年」，鄭俊宇未成議員，已變政棍，這樣的民主黨第二梯隊，實在令人失望。